

前鎮國中監考教師注意事項

1. 請於段考日前確認好**監考班級及時段**。如有調換監考時段者，請務必知會教務處登記。
2. 段考日各節預備鐘前，請至教務處外走廊**簽領**試卷袋。
3. 預備鐘響時，應抵達教室協助管理學生秩序並清點試卷數量。
4. 正式鐘響時，發下考卷、答案卷/答案卡，紀錄**缺考學生名單**。備用卷請留在試卷袋內。
5. 考試期間依正式考場規則辦理：
 - ★不得交談★不得借用文具★不得閱讀其他書籍★不得使用電子用品
 - ★**不得提早交卷**(因故離開教室(洗手間、健康中心等)，則需收回答案卷，不得再做答，且考生必須再回到教室內，等待考試結束。)
6. 收卷請注意：
 - ★務必提醒同學繳回答案卷，也請老師確實點收數量，以免學生漏交，影響成績。
 - ★國、英、數三科部分班級有分組，請將分組名冊學生的**手寫卷**單獨裝入信封內，答案卡(讀卡考科)則不必特別抽出來。
 - ★學生答案卡請用橡皮筋綁好，學生答案卷盡量不要和備用卷混在一起。
(建議備用卷可對折成一大份)
 - ★請點完答案卷數量正確後，才可讓學生離開教室。
7. 請將試卷袋繳回教務處內。

如有疑問請洽教務處，感謝您的協助